

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零星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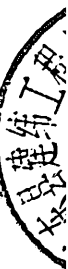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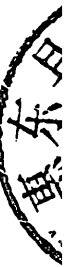
编号: JWJS2026001

付甲

委 托 人: 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

受 托 人: 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六年 一 月 四 日



造价咨询合同书

委托人：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

受托人：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零星工程

服务类别：结算审核服务

工程地点：惠东县

二、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零星工程建设项目，承担本工程的造价结算审核工作。

三、咨询依据资料

1、委托人应在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提供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工程预算审核资料（包括预算审核书、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预算审定书）、工程结算资料（包括结算书、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施工合同、完工证明等相关资料。

2、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有关工程计量计价相关文件。

四、委托事宜包括：为本工程竣工图纸的造价结算审核工作。

五、受托人在履行本合同书约定的义务时，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为国家的利益和委托人的合法权益，应用合理的技能，谨慎而勤奋地工作。

六、受托人应当在完成结算审核工作后，提交2份结算审核报告给委托人。

七、合同价款

1、正常服务酬金：本工程结算审核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服务酬金依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规定收费标准计算，服务酬金为1500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元整）。

2、酬金支付方式：

①、服务费支付方式：现金（转帐）支付；

②、服务费支付时间：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后，委托人在审定结算审核后一次性向受托人支付全部结算审核编制费。

3、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酬金：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发生时，由双方另行具体协商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酬金的计算方式和标准。

八、委托人对受托人编制的本工程项目的全部结算审核书拥有版权。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受托人不得出版或向第三人提供等形式侵犯委托人的版权。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由双方协商，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十、本合同履行地为惠东县。

十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调解。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以向惠东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和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权利义务按照约定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委托人：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2026 年 1 月 4 日

受托人：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

所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3730441959F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惠东县平山街道办黄排区联昇路

滨江花园 A1-A3 1-2 层 05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惠东支行

帐号：44001717351050325638

电话：0752-8862917

传真：0752-8581223

2026 年 1 月 4 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 HZ2601011006

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受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委托,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零星工程采购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3234566862742512180259),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壹仟伍佰圆整(¥1,500.00元)。服务时限为:中选单位中选后3个工作日内与选取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收到完整的审核结算资料7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服务工作。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惠东县吉隆中心小学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惠东县政务服务中心

2026年01月01日